

## 彰化縣教育領域志願服務紀錄冊申請作業說明

一、申請資格：受過志工基礎訓(12小時)、教育類特殊訓(12小時)者

二、檢附資料：

1. 申請名冊(附件 1-1)及一吋半身照片 2 張
2. 基礎訓及教育類特殊訓證書影本

依序以 A4 紙張裝訂成冊，逕寄本府教育處社教科彙辦

三、同時務必將申請紀錄冊 excel 檔(附件 1-2) mail 至承辦人信箱

\* 志工服務時數的登錄起始點為志工受完基礎訓及特殊訓後的隔天開始累計。

\* 志工一生 1 冊，服務欄位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浮貼使用。

## 彰化縣志願服務認同卡申請作業說明

一、申請資格：有紀錄冊之志工。

二、檢附資料：

1. 認同卡申請書(附件 2-1)、申請名冊(附件 2-2)及一吋半身照片 2 張
2. 志願服務紀錄冊封面影本
3. 因認同卡到期重新申請者，加附紀錄冊內頁影本

以上資料送至本府教育處社教科，再由本處轉至社會處核發

## 彰化縣志願服務榮譽卡申請作業說明

一、申請資格：服務年資滿三年，服務時數達三百小時以上之志工

二、檢附資料：

1. 榮譽卡申請表、申請名冊(附件 3-1)及一吋半身照片 2 張
2. 志願服務紀錄冊封面及內頁影本
3. 非教育類紀錄冊：加附特殊訓影本

以上資料送至本府教育處社教科，再由本處轉至社會處核發

三、同時務必於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 <http://vols.mohw.gov.tw/> 提出

「榮譽卡申請維護作業」(附件 3-2)

四、志願服務榮譽卡使用期限三年，期限屆滿後得重新申辦，申請人僅需提供申

請表、申請名冊及照片 2 張，其服務年資及服務時數不得重複計算

\*本府 107 年 1 月 1 日起申請榮譽卡作業將進行無紙化作業，請將貴校志工基本資料、教育訓練、服務時數、紀錄冊等相關資料分批建立於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整合系統。

\*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需在 IE 系統使用，輸入上若有任何電腦問題，請撥台灣資服客服電話(04)37020625 詢問。

全部相關表件可在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端系統/社教科/便民服務裡下載

承辦人：

教育處社教科蕭雅惠

04-7531846

[xizihs@email.chcg.gov.tw](mailto:xizihs@email.chcg.gov.tw)

50001 彰化市中山路二段 416 號